

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 基本情况：截至 2023 年末，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108 名、注册会计师 506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79 名。2023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审计业务收入，证券业务收入分

别为：业务收入 7.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6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2.11 亿元。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 68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三、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出具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经审计，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公允合理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范围、时间安排、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充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四、公司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

经评估和审查，公司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近一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